

证券代码：833303

证券简称：恒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审议并通过。

选举李韶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宗云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董事会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现提名李韶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韶，男，1991年11月10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14年7月毕业于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，园林工程技术专业。2017年9月至2024年1月任职于昆明宿木商贸有限公司，担任销售总监；2024年2月在昆明宿木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，担任总经理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